

合并资产负债表

企财01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0.00	0.00	流动负债：	46	0.00	0.00
货币资金	2	8,517,581,344.81	6,572,176,024.91	短期借款	47	4,480,000,000.00	3,19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39,722,838.70	11,294,054.60	交易性金融负债	48	0.00	0.00
应收票据	4	264,590,383.22	278,528,797.13	应付票据	49	7,400,568,586.55	4,969,221,058.69
应收账款	5	4,330,586,657.39	3,348,925,745.63	应付账款	50	2,731,467,153.78	2,912,393,099.54
预付款项	6	7,107,774,721.05	5,987,096,576.74	预收款项	51	31,370,682,412.31	33,732,895,830.38
应收利息	7	24,070,439.49	28,846,221.46	应付职工薪酬	52	102,769,258.58	226,092,049.18
应收股利	8	0.00	0.00	其中：应付工资	53	88,994,022.83	212,111,263.92
其他应收款	9	7,538,514,679.91	7,421,406,658.27	应付福利费	54	390,228.98	0.00
存货	10	48,216,781,843.41	49,560,488,567.64	应交税费	55	122,914,282.96	205,465,346.01
其中：原材料	11	27,320,635.25	25,005,006.41	应付利息	56	52,190,168.60	123,453,352.54
库存商品(产成品)	12	5,942,701,649.79	2,833,371,620.57	应付股利	57	0.00	6,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58	657,011,103.05	915,892,626.74
其他流动资产	14	273,495,815.37	310,340,362.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	1,517,631,920.00	704,41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	76,313,118,723.35	73,519,103,009.28	其他流动负债	60	3,600,000,000.00	2,528,873,676.24
非流动资产：	16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61	52,035,234,885.83	49,514,697,039.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	489,164,430.70	489,750,595.70	非流动负债：	62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8	0.00	0.00	长期借款	63	1,911,587,767.61	2,021,507,507.61
长期应收款	19	0.00	0.00	应付债券	64	2,500,000,000.00	2,80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0	64,782,710.35	76,664,785.77	长期应付款	65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21	336,698,923.90	343,169,159.35	专项应付款	66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22	2,592,573,518.97	2,563,852,515.36	预计负债	67	0.00	0.00
减：累计折旧	23	1,131,010,568.27	1,078,124,620.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	0.00	0.00
固定资产净值	24	1,461,562,950.70	1,485,727,895.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69	70,700,897.07	48,539,737.74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5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	4,482,288,664.68	4,870,047,245.35
固定资产净额	26	1,461,562,950.70	1,485,727,895.31	负债合计	71	56,517,523,550.51	54,384,744,284.67
在建工程	27	83,804,395.92	36,113,469.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2	0.00	0.00
工程物资	28	0.00	0.00	实收资本（股本）	73	19,754,164,487.37	19,754,164,487.37
固定资产清理	29	3,500,861.49	3,645,998.90	国家资本	74	19,754,164,487.37	19,754,164,487.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30	0.00	0.00	集体资本	75	0.00	0.00
无形资产	31	390,267,405.89	396,632,266.93	法人资本	76	0.00	0.00
开发支出	32	0.00	0.00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77	0.00	0.00
商誉	33	1,001,969.61	1,001,969.61	集体法人资本	78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4	60,940,638.26	66,195,058.10	个人资本	79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	211,995,163.27	211,884,969.72	其他权益工具	80	500,000,00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	1,401,858,936.21	1,401,858,936.21	资本公积	81	363,888,004.92	363,888,004.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	4,505,578,386.30	4,512,645,104.95	盈余公积	82	189,397,613.66	189,397,613.66
	38		0.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83	189,397,613.66	189,397,613.66
	39	0.00	0.00	任意公积金	84	0.00	0.00
	4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85	111,585,583.43	111,585,583.43
	41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86	2,836,514,767.44	2,722,053,060.20
	42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7	23,755,550,456.82	23,141,088,749.58
	43	0.00	0.00	*少数股东权益	88	545,623,102.32	505,915,079.98
	44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	24,301,173,559.14	23,647,003,829.56
资产总计	45	80,818,697,109.65	78,031,748,114.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0	80,818,697,109.65	78,031,748,114.23

法定代表人：林小雄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春荣

林小雄印

李春龙印

范春荣印

合并利润表

企财02表

编制单位: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27,173,290,360.30	22,145,114,053.55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2	27,124,523,914.14	22,119,638,450.66
其他业务收入	3	48,766,446.16	25,475,602.89
二、营业总成本	4	27,008,865,723.17	21,870,216,288.35
其中: 营业成本	5	26,381,154,712.58	21,320,862,077.91
其中: 主营业务成本	6	26,357,755,203.15	21,310,915,079.51
其他业务成本	7	23,399,509.43	9,946,998.40
税金及附加	8	49,874,220.05	29,252,890.60
销售费用	9	131,123,065.33	124,888,474.43
管理费用	10	181,548,674.31	153,990,379.60
其中: 党建工作经费	11	60,959.07	248,110.65
研究与开发费	12	3,744,494.99	4,165,207.32
财务费用	13	253,412,593.91	217,571,530.41
其中: 利息支出	14	234,022,950.39	214,932,775.27
利息收入	15	-17,051,108.55	-22,581,343.83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6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	17	11,752,456.99	23,650,935.4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	23,612,542.76	9,966,147.3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	0.00	0.00
其他收益	21	54,973,913.75	178,201.47
资产处置收益	22	156,104.71	171.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	243,167,198.35	285,042,285.70
加: 营业外收入	24	21,550,507.07	7,752,298.68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	161,945.41	177,568.0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26	0	0
政府补助	27	9,553,807.65	687,908.74
债务重组利得	28	0.00	0.00
减: 营业外支出	29	1,680,872.35	429,548.21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	251,588.23	230,049.19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31	0.00	0.00
债务重组损失	32	0.00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	263,036,833.07	292,365,036.17
减: 所得税费用	34	87,967,103.49	96,427,595.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	175,069,729.58	195,937,440.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	114,461,707.24	138,762,963.03
*少数股东损益	37	60,608,022.34	57,174,477.88

法定代表人: 林小雄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 范春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 范春荣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编制单位：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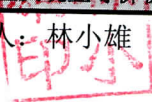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0.00	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0,172,697,127.31	22,647,331,686.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287,228.02	698,349.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4,807,564,631.14	3,697,648,187.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34,980,548,986.47	26,345,678,224.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30,660,517,847.35	22,752,242,364.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352,501,490.63	332,399,353.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326,659,072.01	328,668,252.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3,419,271,372.83	2,918,870,969.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34,758,949,782.82	26,332,180,939.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221,599,203.65	13,497,284.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0.00	0.0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586,165.00	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34,575,166.13	19,105,420.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571,437.41	250,942.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16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8,230,689.04	3,350,451.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43,963,457.58	26,706,814.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113,715,100.69	29,716,941.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36,675,332.61	65,559,802.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150,390,433.30	95,276,743.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06,426,975.72	-68,569,929.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0.00	0.0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500,000,00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	0.00	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8	8,770,000,000.00	5,7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	9,270,000,000.00	5,71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1	5,876,697,820.00	2,723,452,841.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2	489,529,709.45	360,057,833.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3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42,205,926.31	4,738,114.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	6,408,433,455.76	3,088,248,789.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	2,861,566,544.24	2,621,751,210.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	2,976,738,772.17	2,566,678,565.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	5,540,842,572.64	5,698,762,530.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8,517,581,344.81	8,265,441,096.30

法定代表人：林小雄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春荣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

企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754,164,487.37	0.00	363,888,004.92	111,585,583.43	189,397,613.66	2,722,053,060.20	23,141,088,749.58	505,915,079.98	23,647,003,829.56
加：前期差错更正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9,754,164,487.37	0.00	363,888,004.92	111,585,583.43	189,397,613.66	2,722,053,060.20	23,141,088,749.58	505,915,079.98	23,647,003,829.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114,461,707.24	114,461,707.24	60,608,022.34	175,069,729.5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2. 其他		500,000,000.00	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0.00	0.00	-20,900,000.00	-20,90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754,164,487.37	500,000,000.00	363,888,004.92	111,585,583.43	189,397,613.66	2,836,514,767.44	23,755,550,456.82	545,623,102.32	24,301,173,559.14

法定代表人：林小雄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春荣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企财01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0.00	0.00	流动负债：	46	0.00	0.00
货币资金	2	3,517,486,614.53	3,178,380,901.28	短期借款	47	1,900,000,000.00	1,2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48	0.00	0.00
应收票据	4	0.00	0.00	应付票据	49	0.00	0.00
应收账款	5	63,264,924.92	72,860,433.21	应付账款	50	1,776,145,510.29	1,853,091,534.40
预付款项	6	1,667,258,599.68	1,353,747,666.78	预收款项	51	25,406,860,024.54	29,556,129,691.49
应收利息	7	22,958,356.16	27,332,054.79	应付职工薪酬	52	4,548,524.16	14,019,734.95
应收股利	8	0.00	0.00	其中：应付工资	53	4,486,439.13	13,938,948.33
其他应收款	9	12,319,208,477.35	10,146,476,036.97	应付福利费	54	0.00	0.00
存货	10	38,135,357,656.08	42,470,108,683.91	应交税费	55	332,857.49	1,134,682.30
其中：原材料	11	0.00	0.00	应付利息	56	50,204,191.62	122,357,625.01
库存商品(产成品)	12	0.00	0.00	应付股利	57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58	593,938,855.08	647,559,906.00
其他流动资产	14	2,152,328.67	1,333,478.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	1,400,000,000.00	60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	55,727,686,957.39	57,250,239,255.45	其他流动负债	60	3,600,000,000.00	2,40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	16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61	34,732,029,963.18	36,394,293,174.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	166,836,771.90	166,836,771.90	非流动负债：	62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8	0.00	0.00	长期借款	63	1,339,800,000.00	1,389,800,000.00
长期应收款	19	0.00	0.00	应付债券	64	2,500,000,000.00	2,80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0	2,501,526,678.12	2,501,526,678.12	长期应付款	65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21	2,276,119.17	2,353,445.25	专项应付款	66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22	522,775,840.85	522,093,151.78	预计负债	67	0.00	0.00
减：累计折旧	23	131,080,993.53	123,679,847.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	0.00	0.00
固定资产净值	24	391,694,847.32	398,413,304.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69	10,721,159.33	0.0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5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	3,850,521,159.33	4,189,800,000.00
固定资产净额	26	391,694,847.32	398,413,304.62	负债合计	71	38,582,551,122.51	40,584,093,174.15
在建工程	27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2	0.00	0.00
工程物资	28	0.00	0.00	实收资本（股本）	73	19,754,164,487.37	19,754,164,487.37
固定资产清理	29	0.00	0.00	国家资本	74	19,754,164,487.37	19,754,164,487.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30	0.00	0.00	集体资本	75	0.00	0.00
无形资产	31	121,198,460.91	122,975,374.79	法人资本	76	0.00	0.00
开发支出	32	0.00	0.00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77	0.00	0.00
商誉	33	0.00	0.00	集体法人资本	78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4	2,582,547.17	1,167,452.83	个人资本	79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	26,912,999.42	26,912,999.42	其他权益工具	80	500,000,00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	1,401,770,065.82	1,401,770,065.82	资本公积	81	362,619,772.49	362,619,772.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	4,614,798,489.83	4,621,956,092.75	盈余公积	82	189,397,613.66	189,397,613.66
	38		0.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83	189,397,613.66	189,397,613.66
	39	0.00	0.00	任意公积金	84	0.00	0.00
	4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85	111,585,583.43	111,585,583.43
	41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86	842,166,867.76	870,334,717.10
	42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7	21,759,934,324.71	21,288,102,174.05
	43	0.00	0.00	*少数股东权益	88	0.00	0.00
	44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	21,759,934,324.71	21,288,102,174.05
资产总计	45	60,342,485,447.22	61,872,195,348.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0	60,342,485,447.22	61,872,195,348.20

法定代表人：林小雄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春荣

利润表

编制单位：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

企财02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78,912,842.33	163,597,023.77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	59,616,815.53	150,161,566.29
其他业务收入	3	19,296,026.80	13,435,457.48
二、营业总成本	4	162,032,814.95	209,720,559.86
其中：营业成本	5	73,120,394.61	101,028,601.1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6	59,114,926.38	100,250,399.64
其他业务成本	7	14,005,468.23	778,201.49
税金及附加	8	3,547,214.92	3,369,428.09
销售费用	9	0.00	0.00
管理费用	10	20,524,933.76	19,932,421.79
其中：党建工作经费	11	22,930.68	166,200.00
研究与开发费	12	0.00	0.00
财务费用	13	64,840,271.66	85,390,108.85
其中：利息支出	14	63,806,121.38	84,958,026.69
利息收入	15	-2,914,879.07	-2,602,448.8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6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	17	0.00	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	5,019,450.85	10,215,833.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	0.00	0.00
其他收益	21	49,240,00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22	0.00	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	-28,860,521.77	-35,907,702.76
加：营业外收入	24	702,195.20	159,708.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	0.00	108,432.17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26	0	0
政府补助	27	607,195.20	0.00
债务重组利得	28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29	9,522.77	2,687.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	8,681.30	2,687.2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31	0.00	0.00
债务重组损失	32	0.00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	-28,167,849.34	-35,750,681.67
减：所得税费用	34	0.00	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	-28,167,849.34	-35,750,681.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	-28,167,849.34	-35,750,681.67
*少数股东损益	37	0.00	0.00

法定代表人：林小雄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春荣

印小

李春龙印

范春荣印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

企财03表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0.00	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5,728,984.72	129,415,538.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3,226,043,458.66	4,700,021,092.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3,261,772,443.38	4,829,436,631.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58,352,423.69	300,337,916.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14,936,032.41	12,309,585.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4,970,704.22	11,463,438.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3,151,751,801.03	5,909,453,959.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3,430,010,961.35	6,233,564,899.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68,238,517.97	-1,404,128,268.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0.00	0.0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4,099,998.80	10,215,83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16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4,099,998.80	10,215,833.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2,067,555.75	19,31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0.00	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2,067,555.75	30,019,31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032,443.05	-19,803,484.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0.00	0.0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500,000,000.00	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	0.00	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8	6,900,000,000.00	4,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2,250,000,00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	9,650,000,000.00	4,50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1	4,550,000,000.00	2,0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2	268,197,796.23	223,407,763.69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3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4,256,490,415.60	4,738,114.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	9,074,688,211.83	2,278,145,878.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	575,311,788.17	2,221,854,121.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	409,105,713.25	797,922,368.6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	3,108,380,901.28	3,339,188,878.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3,517,486,614.53	4,137,111,247.58

法定代表人: 林小雄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春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 范春荣

林小雄印

李春龙印

范春荣印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

企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754,164,487.37	0.00	362,619,772.49	111,585,583.43	189,397,613.66	870,334,717.10	21,288,102,174.05	0.00	21,288,102,174.05
加：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9,754,164,487.37	0.00	362,619,772.49	111,585,583.43	189,397,613.66	870,334,717.10	21,288,102,174.05	0.00	21,288,102,174.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00		-28,167,849.34	-28,167,849.34		-28,167,849.3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		500,000,000.00	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0.00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							0.00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754,164,487.37	500,000,000.00	362,619,772.49	111,585,583.43	189,397,613.66	842,166,867.76	21,759,934,324.71	0.00	21,759,934,324.71

法定代表人：林小雄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春荣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系由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6年6月12日在厦门市成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取得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91350200155006263H号；法定代表人：林小雄。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585,984,989.96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9,754,164,487.37元，实收资本（股东）情况详见附注八（三十二）。

（一）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厦门市海沧区海虹路1号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厦门市海沧区海虹路1号

（二）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处行业：建筑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二）承担国内外大中型桥梁、中高等级公（道）路、隧道及配套工程的建设及建成后的经营管理；（三）建设、经营高速铁路和城市轨道等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四）土地开发与建设；（五）房地产经营；（六）房建代建、物业开发与管理；（六）经营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八）停车场及配套服务设施、道路广告及对旅游业的投资；（九）其他政府许可的产业投资、经营。

（三）最终控制方的名称

最终控制人是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

本财务报告经本公司批准报出。

（五）营业期限

本集团营业期限为2006-6-12至2056-06-11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2020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0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本集团所属厦门路桥翔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2019 年度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其他公司尚未执行上述各项新准则。

（一）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十三）“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

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拟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

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十四）“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十三）“长期股权投资”、2、（4））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十三）“长期股权投资”、2、（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集团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

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尚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公司”（本部分简称“此类公司”）的相关会计政策如下：

在此类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此类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此类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此类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此类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此类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此类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此类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此类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此类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此类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

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此类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此类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此类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此类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此类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此类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此类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已经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公司”（本部分简称“此类公司”）的相关会计政策如下：

在此类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此类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此类公司按照预期有

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此类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此类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此类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此类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此类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

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此类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此类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此类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此类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此类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此类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此类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此类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此类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此类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

B.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外部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保证金组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①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②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③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④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⑤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⑥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⑦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⑧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4）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5）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4、其他

“已经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以及权益工具的会计政策与前述“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公司”的会计政策一致。

(十)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已经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照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预计信用损失，单独进行信用风险评估，计提减值准备。此类应收款项单独进行信用风险评估后，不再纳入信用风险组合。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①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2：其他组合	本公司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及职工借款、按规定由本公司融资后转出的资金、代建工程项目的资金往来形成的应收款项。

②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

评估确定。

对于“已经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公司”，还应考虑前瞻性信息，按照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预计信用损失，进行信用风险评估，计提减值准备。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2：其他组合	不计提坏账

A、组合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0-5	0-5
1-2 年	10	10
2-3 年	20-30	20-30
3-4 年	40-50	40-50
4-5 年	70-100	70-100
5 年以上	100	100

B、组合 2，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说明：本公司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及职工借款、按规定由本公司融资后转出的资金、代建工程项目的资金往来形成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对于“已经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公司”，如果资产负债表日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小于该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账面金额，则应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取得起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及附注四、九“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存货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开发产品、开发按成本、发出商品及代建工程开发。

1、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2、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5、代建工程开发项目核算方法

代建工程开发项目主要是指代厦门市政府管理的开发建设道路、桥梁和隧道等项目。本集团根据经监理审核的工程实际投资额确定代建工程开发项目的实际成本，包括工程建设成本、管理费及资本化的借款利息。于项目完工且经财政审核所对代建工程开发项目成本审核并办理竣工财务决算、向政府移交

代建项目时，本集团将代建工程开发项目归集的实际成本与计入预收款项的已收取的政府相关拨款做账目核销。

其他存货

6、开发成本核算方法

本集团开发项目的成本包括：

(1) 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归集开发房地产所购买或参与拍卖土地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土地价款、安置费、原有建筑物的拆迁补偿费、契税、拍卖服务等。

(2) 前工程费：归集开发前发生的规划、设计、可行性研究以及水文地质勘查、测绘、场地平整等费用。

(3) 基础设施费：归集开发过程中发生的供水、供电、供气、排污、排洪、通讯、照明、绿化、环卫设施、光彩工程以及道路等基础设施费用。

(4) 建筑安装工程费：归集开发过程中按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图施工所发生的各项建筑安装工程费和设备费。

(5) 配套设施费：归集在开发项目内发生的公共配套设施费用，如锅炉房、水塔（箱）、自行车棚、治安消防室、配电房、公厕、幼儿园、学校、娱乐文体设施、会所、居委会、垃圾房等设施支出。

(6) 开发间接费用：归集在开发项目现场组织管理开发工程所发生的不能直接确定由某项目负担的费用，月末需按一定标准在各个开发项目间进行分配。包括：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工程管理部门的办公费、电话费、交通差旅费、修理费、劳动保护费、折旧费、低值易耗品摊销，周转房摊销、管理机构人员的薪酬，以及其他支出等。

开发项目竣工时，经有关政府部门验收合格达到交房条件时，计算或预计可售住宅、商铺、写字间及车位等开发产品的总可售面积，并按各开发产品的可售面积占总可售面积的比例将归集的开发成本在各开发产品之间进行分摊，计算出各开发产品实际成本。尚未决算的，按预计成本计入开发产品，并在决算后按实际成本数与预计成本的差额调整开发产品。

7、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和周转房的摊销方法

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和周转房按公司同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分平均摊销。

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的摊销额作为出租房屋经营间的费用，计入当经营成本。

周转房的摊销额作为开发间的费用，计入土地、房屋的开发成本。

8、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开发用土地为本集团购入的计划用于房地产开发的土地使用权，在“存货-拟开发土地”项目核算，待该项土地开发时再将其账面价值转入“存货-开发成本”项目核算。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按开发项目占地面积计算分摊计入项目的开发成本，如果项目各种类型开发项目的容积率差异较大导致按占地面积计算分摊不合理的，则按开发项目建筑面积计算分摊。

9、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发生额核算。能够认定到所属开发项目的公共配套设施，直接计入所属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不能直接认定的公共配套设施先在开发成本中单独归集，在公共配套设施项目竣工决算时，该单独归集的开发成本按开发产品可售面积分摊并计入各受益开发项目中去；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晚于有关开发项目完工的，则先由有关开发项目预提公共配套设施费，待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再按实际发生数与预提数之间的差额调整有关开发产品成本。

能有偿转让或拥有收益权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独立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其他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他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开发成本和发出商品。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10、其他存货

其他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他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开发成本和发出商品。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

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集团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

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

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5	2.71-4.75	直线法
高速公路	25		4.00	直线法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运输设备	4-10	5	9.50-23.75	直线法
机器设备	10	5	10.00	直线法
酒店业家具	5	5	19.00	直线法
办公设备	3-5	5	19.00-31.70	直线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	5	19.00-31.70	直线法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不适用于已经执行新租赁准则的公司）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七) 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八)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软件	3-5年
土地使用权	40-50年
专利权	5年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

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主要长期待摊费用项目的内容、摊销方法和摊销年限如下表所示。

内容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	直线法	收益年限
土地使用费	直线法	收益年限

内容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租赁费	直线法	收益年限
其他	直线法	收益年限

(二十)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二）应付债券

本集团发行的非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作为负债处理；债券发行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二十三）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产生的预计负债主要事项及原因：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未决诉讼

（3）产品质量保证

（4）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二十四)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代建工程开发项目管理费收入

本集团为厦门市政府代建工程开发项目提供代为管理服务，并依据厦财基【1997】01号《关于印发厦门市财政性投融资项目建设单位管理费计取规定的通知》和厦财建【2011】53号《关于调整我市厦门市财政性投融资项目建设单位管理费计取标准的通知》收取管理费。本集团按完工进度确认相关管理费收入，即按照经监理确认的代建开发项目新增完成投资额乘以厦门市财政局文件规定的代建管理费比例进行确认。

（4）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5）房地产销售收入的确认

对于商品房销售，在买卖双方签订销售合同并在国土部门备案；房地产开发产品已建造完工并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经相关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并办妥备案手续；买方按销售合同付款条款支付了约定的购房款项（通常支付销售合同首款及已确认余下房款的付款安排）并办理完成商品房实物移交手续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若买方接到书面交房通知，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办理完成商品房实物移交手续且无正当理由的，于书面交房通知所规定的时限结束后的次日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二十五）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

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

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七)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租赁业务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通常属于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此类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此类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此类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以融资租赁方法租入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此类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以融资租赁方法出租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

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持有待售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二十九）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1、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本年末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主要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年无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2、估值技术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集团使用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①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②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③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信用利差等。④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只有在相关资产或负债不存在市场活动或者市场活动很少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本集团在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和负债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3、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还是其他综合收益等会计处理问题，由要求或允许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或披露的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规范，参见本附注四中其他部分相关内容。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本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本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集团本年度无应披露的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分别按 5%、6%、9%、10%、13%、1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按应税收入的 3% 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25% 计缴。

本集团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于 2019 年 1~3 月间的适用税率为 16%/10%，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13%/9%。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下属厦门路桥翔通建材科技有限公司，被厦门市国家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按照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七、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1	厦门市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建设营运厦门市境内的高速公路
2	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四桥一隧及高速公路受托管理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3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节能技术推广服务、电力设施建设运营
4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高速公路受托管理
5	厦门路桥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体育场馆、休闲建设场馆游泳场馆等经营
6	厦门路桥体育集团赛事运营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赛事运营策划
7	厦门路桥体育场馆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体育场馆、休闲建设场馆游泳场馆等经营
8	厦门科技馆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科普展览、培训咨询、展品设计制作等
9	厦门路桥工程物资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贸易
10	上海闽路润贸易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上海	钢材贸易
11	上海容正物流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上海	钢材贸易
12	上海闽路润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上海	钢材贸易
13	天津津路钢铁实业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钢材贸易
14	天津津路钢铁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五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钢材加工、销售
15	上海闽路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上海	钢材贸易
16	重庆闽路润贸易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重庆	钢材贸易
17	厦门路海通实业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土地及房屋出租
18	厦门路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货物运输、仓储
19	厦门市路桥东孚高速	三	境内非金	厦门	加油加气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加油加气有限公司	级	融子企业		
20	厦门路桥景观艺术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景观工程绿化与设计、装饰装修、文化创意等
21	厦门路艺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苗木、花卉其他园艺作物种植及销售；公园、游览景区管理；水污染治理等
22	厦门市路桥广告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广告业务
23	厦门路桥五缘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投资
24	厦门路桥工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工程代建与工程经营
25	漳州五缘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漳州	投资建设
26	厦门路桥房屋征迁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代理建设项目拆迁
27	漳州五缘江东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漳州	投资建设
28	南安路桥矿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泉州	矿业投资开发
29	厦门路桥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工程设计
30	厦门路桥翔通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从事预拌商品混凝土及混凝土制品
31	龙海路桥翔通砂石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龙海	砂石销售
32	平潭翔通沥青混凝土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平潭	建材销售
33	厦门路桥翔通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建材销售
34	漳州路桥翔通建材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漳州	建材销售
35	泉州路桥翔通建材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惠安	建材销售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36	厦门翔义混凝土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混凝土销售
37	福建路桥翔通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泉州	建材销售
38	漳州翔通宝达建材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漳州	建材销售、混凝土加工等
39	龙海翔通宝达建材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龙海	建材销售、仓储服务等
40	漳浦翔通宝达建材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漳浦	水泥制品制作、建材批发等
41	南靖翔通宝达建材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南靖	混凝土加工、建材销售等
42	江西迪特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南昌	建材生产销售
43	厦门翔通兴嶝建材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混凝土销售
44	漳州路桥物资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漳州	钢材贸易
45	厦门路桥游艇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游艇港开发
46	厦门市五缘水乡酒店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住宿及餐饮
47	厦门五缘宝海游艇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游艇零售、客运轮渡运输船舶管理业务
48	厦门市路桥五缘湾运营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物业管理
49	厦门路桥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旅游开发
50	厦门市路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房地产开发
51	厦门路桥海旅投资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厦门	旅游投资
52	厦门五缘游艇文化发	三	境内非金	厦门	游艇码头及相关配套产业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展有限公司	级	融子企业		

(续)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实收资本 (万元)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厦门市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8,200	投资设立
2	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40	60	100	200	投资设立
3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500	投资设立
4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100	100	2,000	投资设立
5	厦门路桥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		100	20,000	投资设立
6	厦门路桥体育集团赛事运营有限公司		100	100	500	投资设立
7	厦门路桥体育场馆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	投资设立
8	厦门科技馆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	3,200	投资设立
9	厦门路桥工程物资有限公司	100		100	55,000	投资设立
10	上海闽路润贸易有限公司		82	82	5,000	投资设立
11	上海容正物流有限公司		100	100	3,000	投资设立
12	上海闽路润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	2,000	投资设立
13	天津津路钢铁实业有限公司		51	51	10,000	投资设立
14	天津津路钢铁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100	100	5,464.8	投资设立
15	上海闽路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5	55	1,000	投资设立
16	重庆闽路润贸易有限公司		90	90	2,000	投资设立
17	厦门路海通实业有限公司		60	60	200	投资设立
18	厦门路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	5,000	投资设立
19	厦门市路桥东孚高速加油加气有限公司		60	60	300	投资设立
20	厦门路桥景观艺术有限公司	90	10	100	7,008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实收资本 (万元)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21	厦门路艺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1,200	投资设立
22	厦门市路桥广告有限公司		100	100	1,241.02	投资设立
23	厦门路桥五缘投资有限公司	100		100	20,000	投资设立
24	厦门路桥工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30,000	投资设立
25	漳州五缘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0	投资设立
26	厦门路桥房屋征迁服务有限公司		100	100	200	投资设立
27	漳州五缘江东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70	70	1,000	投资设立
28	南安路桥矿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900	投资设立
29	厦门路桥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	100	600	投资设立
30	厦门路桥翔通股份有限公司	82.8		82.8	10,000	投资设立
31	龙海路桥翔通砂石有限公司		60	60	300	投资设立
32	平潭翔通沥青混凝土有限公司		90	90	3,000	投资设立
33	厦门路桥翔通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3,000	投资设立
34	漳州路桥翔通建材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0	投资设立
35	泉州路桥翔通建材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0	投资设立
36	厦门翔义混凝土有限公司		100	100	2,800	投资设立
37	福建路桥翔通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7,000	投资设立
38	漳州翔通宝达建材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0	投资设立
39	龙海翔通宝达建材有限公司		100	100	5,000	投资设立
40	漳浦翔通宝达建材有限公司		100	100	4,000	投资设立
41	南靖翔通宝达建材有限公司		100	100	3,000	投资设立
42	江西迪特科技有限公司		50	50	1,000	投资设立
43	厦门翔通兴嶝建材有限公司		100	100	5,000	投资设立
44	漳州路桥物资发展有限公司		60	60	20,000	投资设立
45	厦门路桥游艇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100		100	44,8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实收资本 (万元)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46	厦门市五缘水乡酒店有限公司		100	100	13,000	投资设立
47	厦门五缘宝海游艇有限公司		65	65	50	投资设立
48	厦门市路桥五缘湾运营有限公司		100	100	8,000	投资设立
49	厦门路桥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3,320	投资设立
50	厦门市路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1,200	投资设立
51	厦门路桥海旅投资有限公司		55	55	1,000	投资设立
52	厦门五缘游艇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500	投资设立

八、 合并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除另有说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59,367.03	59,747.63
银行存款	4,007,802,719.90	3,348,397,961.53
其他货币资金	4,509,719,257.88	3,223,718,315.75
合 计	8,517,581,344.81	6,572,176,024.91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元 1,397,942,204.86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31,333,452.27 元）。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722,838.70	11,294,054.6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39,722,838.70	11,294,054.6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合 计	39,722,838.70	11,294,054.60

（三）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6,425,039.68	220,432,096.55
商业承兑汇票	68,165,343.54	58,096,700.58
合 计	264,590,383.22	278,528,797.13

(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374,852,353.58	89.97%	296,276,970.10	3,369,110,517.56	87.08%	312,204,497.57
1-2年	184,091,704.20	3.79%	25,065,702.40	179,809,507.98	4.65%	33,343,893.04
2-3年	72,756,760.28	1.50%	34,766,397.38	113,143,273.49	2.92%	43,080,867.08
3年以上	230,689,620.90	4.74%	175,694,711.69	207,008,759.81	5.35%	131,517,055.52
合 计	4,862,390,438.96	100.00%	531,803,781.57	3,869,072,058.84	100.00%	520,146,313.21

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主要明细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备注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中心	452,522,849.49	9.31%	
福建三宝钢铁有限公司	107,882,267.59	2.22%	
中铁隧道股份有限公司	107,029,681.58	2.20%	
上海凯周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90,756,783.49	1.87%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83,841,341.82	1.72%	
合计	842,032,923.97	17.32%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账款账龄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551,258,583.24	92.17%		5,494,309,334.09	91.77%	
1-2年	269,890,999.33	3.80%		209,812,683.52	3.50%	
2-3年	89,160,916.44	1.25%		98,201,721.40	1.64%	
3年以上	197,464,222.04	2.78%		184,772,837.73	3.09%	
合 计	7,107,774,721.05	100.00%	0.00	5,987,096,576.74	100.00%	0.00

2. 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占比	备注
西王特钢有限公司	756,975,908.53	10.65%	
辽宁同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50,308,934.46	9.15%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7,681,383.85	8.13%	
湖北金盛兰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304,974,276.33	4.29%	
河北龙达实业有限公司	260,979,076.70	3.67%	
合计	2,550,919,579.87	35.89%	

(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年以内（含1年）	948,559,373.78	12.53%	1,111,425.87	916,236,404.43	12.29%	624,511.61
1-2年	3,051,354,677.58	40.31%	508,806.22	2,965,496,021.72	39.79%	484,636.69
2-3年	511,063,169.00	6.75%	4,249,617.02	378,768,828.32	5.08%	4,621,418.50
3年以上	3,058,658,087.70	40.41%	25,250,779.03	3,192,250,926.27	42.83%	25,614,955.67
合 计	7,569,635,308.06	100.00%	31,120,628.15	7,452,752,180.74	100.00%	31,345,522.47

2.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主要明细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备注
福建省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993,000,000.00	92.38%	
厦门市财政局	190,892,369.42	2.52%	
成都盈驰贸易有限公司	112,788,643.84	1.49%	
重庆巨龙储运有限公司	38,813,950.35	0.51%	
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	4,241,767.91	0.06%	
合计	7,339,736,731.52	96.96%	—

(七) 存货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928,510.48	607,875.23	27,320,635.25	25,612,881.64	607,875.23	25,005,006.41
库存商品	5,942,991,328.67	289,678.88	5,942,701,649.79	2,842,940,206.01	9,568,585.44	2,833,371,620.57
周转材料	2,523,497.07	0.00	2,523,497.07	4,167,524.03		4,167,524.03
开发产品	1,458,103,994.99	0.00	1,458,103,994.99	1,505,274,226.82		1,505,274,226.82
开发成本	0.00	0.00	0.00			0.00
发出商品	1,262,714,715.28		1,262,714,715.28	1,375,952,266.25		1,375,952,266.25
代建工程开发项目	39,523,417,351.03		39,523,417,351.03	43,816,717,923.56		43,816,717,923.56
合 计	48,217,679,397.52	897,554.11	48,216,781,843.41	49,570,665,028.31	10,176,460.67	49,560,488,567.64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607,875.23				607,875.23
库存商品	9,568,585.44		9,278,906.56		289,678.88
周转材料					0.00
开发产品					0.00
开发成本					0.00
发出商品					0.00
代建工程开发项目					0.00
合 计	10,176,460.67	0.00	9,278,906.56	0.00	897,554.11

于2020年6月30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546,678,359.52元存货对应的过路过桥收费权受到限制（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4,541,775,497.51元）。

（八）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195,000,000.00
增值税留抵税额	153,825,581.03	88,595,689.65
预缴税费	19,670,234.34	22,806,656.73
其他	0.00	3,938,016.52
合 计	273,495,815.37	310,340,362.90

（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其中:1.以公允价值计量	266,836,760.70	266,836,760.70
2.以成本计量	222,627,670.00	223,213,835.0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00,000.00	300,000.00
合 计	489,164,430.70	489,750,595.70

2.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5,377,579.60	145,377,579.6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459,192.30	21,459,192.30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99,999,988.80	99,999,988.80
合 计	266,836,760.70	266,836,760.70

3.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厦门市路桥建材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厦门海沧区华登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厦门德丰嘉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厦门蓝图天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827,670.00		98,827,670.00	99,413,835.00		99,413,835.00
厦门足球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0.00	300,000.00	300,000.00	0.00
合计	222,627,670.00	300,000.00	222,327,670.00	223,213,835.00	300,000.00	222,913,835.00

(十)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年初账面价值	本期变动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减值准备
			增减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	76,664,785.77	0.00	0.00	11,882,075.42	0.00	64,782,710.35	
合营企业								
福建天裕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41.00%	11,520,000.00					11,520,000.00	
联营企业								
厦门市海沧中油油品经销有限公司	40.00%	15,246,760.63			8,606,075.42		6,640,685.21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42.00%	48,914,085.16			3,276,000.00		45,638,085.16	
福建省森泰克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49.00%						0.00	7,350,000.00
厦门中油路桥油品经销有限公司	40.00%	983,939.98					983,939.98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11,180,578.42	-	-	411,180,578.42
其中：房屋、建筑物	411,180,578.42	-	-	411,180,578.4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68,011,419.07	6,470,235.45	-	74,481,654.52
其中：房屋、建筑物	68,011,419.07	6,470,235.45	-	74,481,654.52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343,169,159.35	—	—	336,698,923.90
其中：房屋、建筑物	343,169,159.35	—	—	336,698,923.90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343,169,159.35	—	—	336,698,923.90
其中：房屋、建筑物	343,169,159.35	—	—	336,698,923.90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无投资性房地产所有权受到限制（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6,991,048.21 元）

(十二)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563,852,515.36	38,667,274.78	9,946,271.17	2,592,573,518.97
房屋、建筑物	1,004,042,817.66	8,495.98	518,561.52	1,003,532,752.12
高速公路	1,095,838,593.53	0.00	0.00	1,095,838,593.53
机器设备	161,857,984.35	717,708.34	1,266,167.03	161,309,525.66
运输工具	208,673,635.21	30,945,602.62	4,570,259.87	235,048,977.96
办公设备	27,795,237.51	4,409,979.28	763,546.24	31,441,670.55
酒店业家具	7,404,017.81	136,202.23	305,166.86	7,235,053.18
其他	58,240,229.29	2,449,286.33	2,522,569.65	58,166,945.97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78,124,620.05	61,553,492.37	8,667,544.15	1,131,010,568.27
房屋、建筑物	286,096,586.76	18,032,725.77	417,806.35	303,711,506.18
高速公路	524,038,541.49	18,679,499.48	0.00	542,718,040.97
机器设备	112,323,054.07	8,037,393.55	1,202,160.91	119,158,286.71
运输工具	91,660,128.60	12,805,952.74	3,838,949.40	100,627,131.94
办公设备	20,856,309.08	899,975.45	941,506.45	20,814,778.08
酒店业家具	5,252,117.53	215,583.05	90,250.00	5,377,450.58
其他	37,897,882.52	2,882,362.33	2,176,871.04	38,603,373.8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85,727,895.31	—	—	1,461,562,950.70
房屋、建筑物	717,946,230.90	—	—	699,821,245.94
高速公路	571,800,052.04	—	—	553,120,552.56
机器设备	49,534,930.28	—	—	42,151,238.95

运输工具	117,013,506.61	—	—	134,421,846.02
电子设备	0.00	—	—	0.00
办公设备	6,938,928.43	—	—	10,626,892.47
酒店业家具	2,151,900.28	—	—	1,857,602.60
其他	20,342,346.77	—	—	19,563,572.16
四、减值准备合计	0.00			0.00
房屋、建筑物				0.00
高速公路				0
机器设备				0
运输工具				0.00
办公设备				0
酒店业家具				0
其他				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85,727,895.31	—	—	1,461,562,950.70
房屋、建筑物	717,946,230.90	—	—	699,821,245.94
高速公路	571,800,052.04			553,120,552.56
机器设备	49,534,930.28	—	—	42,151,238.95
运输工具	117,013,506.61	—	—	134,421,846.02
办公设备	6,938,928.43	—	—	10,626,892.47
酒店业家具	2,151,900.28	—	—	1,857,602.60
其他	20,342,346.77	—	—	19,563,572.16

于 2020 年 0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49,545,451.37 元的固定资产对应的过路过桥收费权受到限制（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63,043,850.63 元）。

（十三）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 减少	期末余额
福建建科外加剂项目一工程	101,728.34	538,789.24			640,517.58
漳州宝达混凝土搅拌站	9,606,631.58	15,508,142.86			25,114,774.44
搅拌楼封闭项目	2,164,542.86	711,407.17			2,875,950.03
办公楼工程	69,339.62				69,339.62
兴嶝建材混凝土搅拌站	558,935.00	18,841,273.00	283,200.00		19,117,008.00
西南厂房	3,190,584.93				3,190,584.93
科技馆维护更新	5,318,683.50	3,973,686.90			9,292,370.40
厦门自贸区游艇产业综合服务线上平台一	3,036,084.82				3,036,084.82
五缘湾游艇港清淤工程	43,396.23				43,396.23
游艇港码头泊位一改造工程	92,028.30	2,092,843.79			2,184,872.09
五缘湾游艇港码头泊位电力改造三工程	614,087.10				614,087.10
2019B4 会所	352,156.00				352,156.00

厦漳高速扩建	10,965,271.07	831,870.77			11,797,141.84
南安公司-大嶝砂石骨料生产线钢结构厂房（第 2 期）		5,029,411.00			5,029,411.00
泉州上料台堆场钢结构		446,701.84			446,701.84
合 计	36,113,469.35	47,974,126.57	283,200.00	0.00	83,804,395.92

（十四）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485,404,911.57	599,427.99	17,902.66	485,986,436.90
其中：土地使用权	457,610,593.99	0.00	0.00	457,610,593.99
软件	27,694,317.58	599,427.99	17,902.66	28,275,842.91
专利权	100,000.00	0.00	0.00	100,0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88,772,644.64	6,946,386.37	0.00	95,719,031.01
其中：土地使用权	76,252,119.90	5,075,265.00	0.00	81,327,384.90
软件	12,433,025.09	1,866,121.39	0.00	14,299,146.48
专利权	87,499.65	4,999.98	0.00	92,499.63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396,632,266.93	—	—	390,267,405.89
其中：土地使用权	381,358,474.09	—	—	376,283,209.09
软件	15,261,292.49	—	—	13,976,696.43
专利权	12,500.35	—	—	7,500.37

（十五）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0.00	0.00
保证借款	2,580,000,000.00	1,990,000,000.00
信用借款	1,9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合 计	4,480,000,000.00	3,190,000,000.00

（十六）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7,400,568,586.55	4,969,221,058.69
合 计	7,400,568,586.55	4,969,221,058.69

（十七）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35,433,947.94	1,327,722,956.43
1-2年（含2年）	183,696,137.81	186,393,462.83
2-3年（含3年）	394,890,244.06	434,496,192.85
3年以上	917,446,823.97	963,780,487.43
合 计	2,731,467,153.78	2,912,393,099.54

2.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主要明细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备注
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	385,599,386.00	14.12%	
厦门顺磊建材有限公司	145,677,922.13	5.33%	
中交广州航道局有限公司	142,871,626.69	5.23%	
厦门港务疏浚有限公司	109,986,225.00	4.03%	
长江航道局	108,403,457.00	3.97%	
合计	892,538,616.82	32.68%	

(十八)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账龄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195,406,194.44	9,539,057,311.42
1年以上	22,175,276,217.87	24,193,838,518.96
合计	31,370,682,412.31	33,732,895,830.38

2.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主要明细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备注
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	14,300,451,335.20	45.59%	
财政局	3,087,506,882.29	9.84%	
东南沿海铁路福建有限责任公司	2,882,000,000.00	9.19%	
交通部	1,143,041,749.68	3.64%	
福建厦漳大桥有限公司	570,000,000.00	1.82%	
合计	21,982,999,967.17	70.07%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2,111,263.92	205,778,225.84	328,895,466.93	88,994,022.83
职工福利费	0.00	10,713,645.82	10,323,416.84	390,228.98
社会保险费	96,058.11	4,409,424.47	4,420,244.78	85,237.8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87,525.15	3,375,588.90	3,385,807.29	77,306.76
工伤保险费	3,303.99	125,777.19	125,777.19	3,303.99
生育保险费	5,078.97	459,450.57	460,052.49	4,477.05
补充医疗保险	150	448,607.81	448,607.81	150.00
住房公积金	55,159.43	16,951,873.75	16,934,688.75	72,344.4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709,704.49	5,042,792.79	4,548,920.83	13,203,576.45

其他短期薪酬	0.00	147,469.96	146,969.96	500.00
设定提存计划	1,010,967.23	12,238,974.16	13,226,593.30	23,348.09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21,395.46	2,345,668.07	2,345,668.07	21,395.46
失业保险费	1,774.16	97,656.75	97,656.75	1,774.16
企业年金缴费	987,797.61	9,795,649.34	10,783,268.48	178.47
辞退福利中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108,896.00	924,816.46	1,033,712.46	0.00
合计	226,092,049.18	256,207,223.25	379,530,013.85	102,769,258.58

(二十)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增值税	30,656,075.17	1,144,472,894.04	1,165,888,633.14	9,240,336.07
土地增值税	32,829,786.83	1,054,866.44	3,382,970.60	30,501,682.67
企业所得税	133,295,364.39	82,876,348.77	161,352,091.01	54,819,622.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21,202.71	6,161,197.52	6,500,141.73	1,382,258.50
房产税	1,689,415.22	4,266,448.07	5,142,548.21	813,315.08
土地使用税	903,423.70	1,268,021.39	1,403,941.66	767,503.43
个人所得税	932,132.69	18,994,231.87	19,412,161.25	514,203.31
教育费附加	880,635.71	3,467,115.91	3,724,151.26	623,600.36
其他税费	2,557,309.59	34,571,815.82	12,877,364.02	24,251,761.39
合计	205,465,346.01	1,297,132,939.83	1,379,684,002.88	122,914,282.96

(二十一)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0.00	965,227.53
企业债券利息	52,190,168.60	120,929,990.7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0.00	1,558,134.24
合 计	52,190,168.60	123,453,352.54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06,829,409.95	655,752,502.87
1-2年（含2年）	120,366,677.02	124,641,235.70
2-3年（含3年）	12,336,510.14	12,082,658.97
3年以上	117,478,505.94	123,416,229.20
合 计	657,011,103.05	915,892,626.74

2.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主要明细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比
漳州惠民房屋征收有限公司	25,526,743.00	3.89%

厦门市财政局	19,729,620.63	3.00%
福建省兴均和贸易有限公司	18,755,471.23	2.85%
福建省荔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333,249.09	2.49%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厦门供电公司	13,923,724.00	2.12%
合计	94,268,807.95	14.35%

(二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7,631,920.00	204,410,000.00
其中：信用借款		
保证借款	81,631,920.00	70,000,000.00
质押借款	136,000,000.00	134,41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3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中：企业债券	800,000,000.00	
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计	1,517,631,920.00	704,410,000.00

(二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超短期融资券	3,600,000,000.00	2,400,000,000.00
其他		128,873,676.24
合 计	3,600,000,000.00	2,528,873,676.24

(二十五)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1,517,820,000.00	1,584,230,000.00
保证借款	611,399,687.61	641,687,507.61
信用借款	0.00	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7,631,920.00	204,410,000.00
合 计	1,911,587,767.61	2,021,507,507.61

(二十六)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企业债券	2,800,000,000.00	500,000,000.00		3,3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00,000,000.00	800,000,000.00		1,300,000,000.00
合 计	2,800,000,000.00			2,500,000,000.00

(二十七) 递延收益

项目/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备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厦漳高速扩建款	22,777,499.40			22,777,499.40
科技馆更新改造款	24,121,031.89			24,121,031.89
软土地基处理补贴	1,641,206.45	11,440,000.00		13,081,206.45
				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厦成高速通行费分配款		10,721,159.33		10,721,159.33
合 计	48,539,737.74	22,161,159.33	0.00	70,700,897.07

(二十八) 实收资本

1、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9,585,984,989.96	99.15	0.00	0.00	19,585,984,989.96	99.15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68,179,497.41	0.85	0.00	0.00	168,179,497.41	0.85
合 计	19,754,164,487.37	100.00	0.00	0.00	19,754,164,487.37	100.00

2、注册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人民币	比例 (%)	人民币	比例 (%)
厦门市国资委	19,585,984,989.96	100%	19,585,984,989.96	100%

(二十九)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资本(股本)溢价	31,382,730.13	0.00	0.00	31,382,730.13
二、其他资本公积	6,569,155.51	0.00	0.00	6,569,155.51
1.其他变动	6,569,155.51	0.00	0.00	6,569,155.51
三、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325,936,119.28	0.00	0.00	325,936,119.28
合 计	363,888,004.92	0.00	0.00	363,888,004.92

(三十)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1,585,583.43			111,585,583.43
其他				-
合 计	111,585,583.43	0.00	0.00	111,585,583.43

(三十一)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89,397,613.66			189,397,613.66
合 计	189,397,613.66	0.00	0.00	189,397,613.66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余额	上期余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2,722,053,060.20	2,452,121,863.45
加：前期差错更正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4,461,707.24	376,518,441.89
其他调整因素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244,621.81
对所有者的分配		76,680,000.00
其他减少		23,662,623.33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36,514,767.44	2,722,053,060.20

(三十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124,523,914.14	26,357,755,203.15	22,119,638,450.66	21,310,915,079.51
其他业务	48,766,446.16	23,399,509.43	25,475,602.89	9,946,998.40
合计	27,173,290,360.30	26,381,154,712.58	22,145,114,053.55	21,320,862,077.91

(三十四)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802,434.24	22,719,294.15
运输费	64,865,109.84	67,891,846.37
广告费	1,108,251.19	1,957,163.18
仓储保管费	5,875,565.19	2,750,932.03
折旧摊销费	4,200,421.72	3,139,210.09
修理费	1,025,762.71	1,011,095.60
装卸费	6,118,988.11	2,304,669.57
租赁费	678,232.03	672,203.75
水电费	1,346,656.07	34,451.27
法律、会计事务费	2,820,396.61	557,651.80
差旅费	177,760.92	0.00
业务招待费	223,027.40	0.00
其他	10,880,459.30	21,849,956.62
合计	131,123,065.33	124,888,474.43

(三十五)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121,963,583.49	103,200,643.18
折旧费	15,301,935.61	13,888,838.36
办公费	9,426,068.55	6,672,056.06
无形资产摊销	8,146,781.70	6,537,518.47
咨询费	3,082,835.57	2,964,913.17
研究与开发费	3,744,494.99	4,165,207.32
业务招待费	614,525.23	1,393,794.88
修理费	2,689,643.42	25,538.94
差旅费	1,186,055.79	2,180,011.53
董事会费	50,400.00	52,383.00
保险费	9,703.01	9,526.65
会议费	0.00	0.00
其他	15,332,646.95	12,899,948.04
合计	181,548,674.31	153,990,379.60

(三十六)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4,022,950.39	230,531,220.67
减：利息收入	17,051,108.55	22,581,343.83
利息资本化金额	0.00	15,598,445.40
汇兑损益	0.00	0.00
其他	36,440,752.07	25,220,098.97
合计	253,412,593.91	217,571,530.41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1,752,456.99	25,127,211.04
存货跌价损失	0.00	-1,476,275.6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合计	11,752,456.99	23,650,935.40

(三十八)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00	3,822,393.4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00	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1,970,257.96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6,120,600.39	2,512,070.23
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投资收益	0.00	0.00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472,491.52	5,244,547.0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其他	5,019,450.85	357,394.57
合 计	23,612,542.76	9,966,147.34

(三十九) 其他收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0.00	
与收益相关		
省高速公司集团撤站工程补助资金	7,000,000.00	0.00
春运工作专项经费	10,000.00	0.00
进项加计抵扣	584,097.58	0.00
马青路提升改造工程代业主奖励金	44,740,000.00	0.00
扣除税费	14,885.87	99,032.07
南靖县山城镇人民政府(工会稳增长正向激励奖励金)	0.00	2,000.00
2019 年春运工作专项经费	0.00	12,000.00
社保补差	92,081.79	58,169.40
劳务协作奖励金	0.00	7,000.00
其他	2,532,848.51	0.00
合计	54,973,913.75	178,201.47

(四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61,945.41	177,568.02
接受捐赠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9,553,807.65	687,908.74
赔偿金、违约金、滞纳金赔偿收入	1,263,433.08	609,866.77
其他	10,571,320.93	6,276,955.15
	0.00	0.00
合计	21,550,507.07	7,752,298.68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转来 2020 年第二批企业研发经费补助款(提前拨付)	194,900.00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转来“2019 年第四批企业研发费用补助”资助款	179,800.00	
厦门市翔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2017 年企业研发经费补助款”	427,400.00	

社保中心稳网补助	607,195.00	39,793.40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企业研发补助		478,400.00
专利资助专项补助		14,000.00
2018 年纳税大户奖励		50,000.00
税收返还	8,076,405.74	5,715.34
2018 年度发展经济先进单位奖励金		100,000.00
其他	68,106.91	
合计	9,553,807.65	687,908.74

(四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51,588.23	230,049.19
滞纳金	0.00	0.00
罚款支出	0.00	0.00
对外捐赠	1,025,920.00	8,000.00
其他	403,364.12	191,499.02
合计	1,680,872.35	429,548.21

七、 母公司会计报表的主要项目附注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银行存款	812,479,647.27	973,373,934.02
其他货币资金	2,705,006,967.26	2,205,006,967.26
合计	3,517,486,614.53	3,178,380,901.28

于 2020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70,000,000.00 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70,000,000.00 元)。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5,266,271.59	83.63%	0.00	65,224,554.43	86.19%	0.00
1-2 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 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年以上	10,816,721.67	16.37%	2,818,068.34	10,453,947.12	13.81%	2,818,068.34
合计	66,082,993.26	100.00%	2,818,068.34	75,678,501.55	100.00%	2,818,068.34

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主要明细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	------	----

厦门市财政局	50,557,453.48	76.51%
中铁隧道集团有限公司	5,545,852.70	8.39%
省高速办	4,708,818.11	7.13%
昌明公司	2,818,068.34	4.26%
省第一公路工程公司	1,169,924.18	1.77%
合计	64,800,116.81	98.06%

(三) 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132,125,731.93	67.90%	865,055,377.05	63.90%
1年至2年	256,130,280.26	15.36%	208,663,362.09	15.41%
2年至3年	87,978,122.10	5.28%	96,088,482.04	7.10%
3年以上	191,024,465.39	11.46%	183,940,445.60	13.59%
合计	1,667,258,599.68	100.00%	1,353,747,666.78	100.00%

2.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主要明细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厦门路桥工程物资有限公司	277,720,234.97	16.66%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887,922.30	12.17%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76,577,427.00	10.59%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159,905,658.00	9.59%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107,609,106.00	6.45%
合计	924,700,348.27	55.46%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729,976,550.64	46.51%	0.00	3,261,821,524.19	32.15%	0.00
1-2年	2,895,628,755.76	23.50%	0.00	2,987,436,529.87	29.44%	0.00
2-3年	385,009,249.94	3.13%	0.00	435,143,300.00	4.29%	0.00
3年以上	3,308,944,406.60	26.86%	350,485.59	3,462,425,168.50	34.12%	350,485.59
合计	12,319,558,962.94	100.00%	350,485.59	10,146,826,522.56	100.00%	350,485.59

2.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主要明细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备注
福建省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993,000,000.00	56.76%
厦门路桥工程物资有限公司	4,618,234,456.38	37.49%
厦门市财政局	190,892,369.42	1.55%
厦门市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65,447,220.33	1.34%

厦门路桥翔通股份有限公司	150,025,624.38	1.22%
合计	12,117,599,670.51	98.36%

(五)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代建工程开发项目	38,135,357,656.08	42,470,108,683.91

(六)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2,501,526,678.12			2,501,526,678.12
对合营企业投资	0.00			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7,350,000.00			7,350,000.00
小计	2,508,876,678.12	0.00	0.00	2,508,876,678.12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7,350,000.00			7,350,000.00
合计	2,501,526,678.12	0.00	0.00	2,501,526,678.12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合计	—	2,508,876,678.12	2,508,876,678.12	0.00	2,508,876,678.12	7,350,000.00
一、子企业	—	2,501,526,678.12	2,501,526,678.12	0.00	2,501,526,678.12	0.00
厦门市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90,208,000.00	86,200,000.00	4,008,000.00	90,208,000.00	
厦门科技馆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69,273,722.01	69,273,722.01		69,273,722.01	
厦门路桥五缘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00	204,008,000.00	-4,008,000.00	200,000,000.00	
厦门路桥工程物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510,000,000.00	510,000,000.00		510,000,000.00	
厦门路桥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厦门路桥游艇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981,367,090.49	981,367,090.49		981,367,090.49	
厦门路桥工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0.00	300,000,000.00	
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厦门路桥翔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86,823,150.62	86,823,150.62		86,823,150.62	
厦门路桥景观艺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	63,054,715.00	63,054,715.00		63,054,715.00	
二、合营企业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联营企业		7,350,000.00	7,350,000.00	0.00	7,350,000.00	7,350,000.00
福建省森泰克数据 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权益 法	7,350,000.00	7,350,000.00		7,350,000.00	7,350,000.00

(七)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1.主营业务小计	59,616,815.53	59,114,926.38	150,161,566.29	100,250,399.64
代建费收入			4,673,097.98	4,673,097.88
四桥一隧收入	616,815.53	114,926.38	113,038,740.49	65,353,089.54
高速通行费收入			17,277,316.79	15,051,801.19
桥隧管养收入	59,000,000.00	59,000,000.00	15,172,411.03	15,172,411.03
2.其他业务小计	19,296,026.80	14,005,468.23	13,435,457.48	778,201.49
租金及其他	19,296,026.80	14,005,468.23	13,435,457.48	778,201.49
合计	78,912,842.33	73,120,394.61	163,597,023.77	101,028,601.13

(八)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5,019,450.85	215,833.33
合 计	5,019,450.85	10,215,833.33